

2024年昌乐县消防救援大队机关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 (一) 对全县的消防工作实施监督管理；
- (二) 依法实施消防行政许可、监督检查、火灾调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
- (三) 承担火灾扑救和国家规定的应急救援任务；
- (四) 开展消防业务指导、宣传教育和培训；
- (五) 指导多种形式社会消防力量建设和训练；
- (六) 组织消防科技的研究开发，积极开展消防产品质量监督工作；
- (七) 开展消防调查研究和安全评价，向县政府提出消防工作意见和建议；
- (八) 受理并调查处理有关消防安全的举报、投诉；
- (九) 完成县委、县政府安排的其他消防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为昌乐县消防救援大队二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单位设立下列内设机构，分别为：

- (一) 昌乐县消防救援大队本级
- (二) 宝城消防救援站
- (三) 朱刘消防救援站
- (四) 鄌鄆消防救援站
- (五) 森林消防中队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昌乐县消防救援大队机关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2,201.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01.73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五、其他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01.73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201.73	本年支出合计	2,201.73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201.73	支出总计	2,201.73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昌乐县消防救援大队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收入								
			合 计	2,201.73	2,201.73	2,201.73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01.73	2,201.73	2,201.73									
	02		消防救援事务	2,201.73	2,201.73	2,201.7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01.73	2,201.73	2,201.73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昌乐县消防救援大队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2,201.73		2,201.73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01.73		2,201.73	
	02		消防救援事务	2,201.73		2,201.7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01.73		2,201.73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昌乐县消防救援大队机关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01.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昌乐县消防救援大队机关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01.73	2,201.73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201.73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201.73	2,201.73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2,201.73	支 出 总 计	2,201.73	2,201.7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昌乐县消防救援大队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2,201.73				2,201.73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01.73				2,201.73
	02		消防救援事务	2,201.73				2,201.7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01.73				2,201.7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昌乐县消防救援大队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4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昌乐县消防救援大队机关

单位：万元

2023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注：2024年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昌乐县消防救援大队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昌乐县消防救援大队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昌乐县消防救援大队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昌乐县消防救援大队机关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201.73	2,201.73	2,201.73						
消防大队及消防站、森林消防人员经费	特定目标类	1,949.90	1,949.90	1,949.90						
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特定目标类	47.80	47.80	47.80						
消防大队及消防站运行经费	特定目标类	131.04	131.04	131.04						
个人防护装备配备资金	特定目标类	45.49	45.49	45.49						
通信装备配备资金	特定目标类	9.02	9.02	9.02						
开发区消防站装备配备资金	特定目标类	18.48	18.48	18.48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昌乐县消防救援大队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注：2024年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收入预算：2024年收入预算2,201.7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201.73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4年支出预算2,201.73万元，其中：项目支出2,201.73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4年收支预算2,201.73万元，比上年减少119.82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减少119.8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少119.82万元。
2. 支出预算减少119.82万元，其中项目支出减少119.82万元。
3. 收支预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本年度项目较上年度减少。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2024年均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4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较2023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2023年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38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19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8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

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件、套）。

2024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昌乐县消防救援大队机关2024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6个，预算资金2201.7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2201.73万元。拟对消防大队及消防站、森林消防人员经费等2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2080.9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2080.94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消防大队及消防站运行经费等项目支出2024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二) 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消防大队及消防站、森林消防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昌乐县消防救援大队	实施单位		昌乐县消防救援大队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949.90		
	其中:财政拨款	1,949.9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年内完成本年度工作人员工资发放、五险一金缴纳、伙食费的拨付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经费总金额	1949.9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	保障政府专职消防员工资福利待遇,提供良好的履职基础	完成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单位工作人员数	≤239人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人员经费保障标准	≤9.784万元/年·人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完成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员经费规范使用	完成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保障政府专职消防员工资福利待遇,提供良好的履职基础	完成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职工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主管部门	昌乐县消防救援大队	实施单位		昌乐县消防救援大队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47.80		
	其中:财政拨款	47.8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 目标	年内为单位全体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年度每人保障额度	100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	对单位人员人身安全消费进行保障	完成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单位工作人员数	≤239人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对单位全体人员进行保障	完成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完成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按规定投保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完成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 指标	对单位人员人身安全消费进行保障	完成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单位职工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消防大队及消防站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昌乐县消防救援大队	实施单位		昌乐县消防救援大队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31.04		
	其中:财政拨款	131.04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保障单位日常办公需要, 维持单位正常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经费总金额	131.04万元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	保障单位日常办公需要, 维护单位正常运行	完成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运行消防站数量	≤5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所采购物品, 项目验收合格	完成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完成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日常运行需要	完成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保障单位日常办公需要, 维护单位正常运行	完成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职工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个人防护装备配备资金			
主管部门	昌乐县消防救援大队	实施单位		昌乐县消防救援大队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45.49		
	其中:财政拨款	45.4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年内完成个人防护装备的更新、补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经费总金额	45.49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装备配备数量	≥10件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购买质量合格的数量占总数的比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个人防护装备更新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火灾带来的财产损失	完成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火灾处置保障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火灾危害	完成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提高了消防救援能力,为使用佩戴人员的安全提供了保障	完成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装备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通信装备配备资金			
主管部门	昌乐县消防救援大队	实施单位		昌乐县消防救援大队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9.02		
	其中:财政拨款	9.02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 目标	为消防救援站配备通信装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经费总金额	9.02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装备配备数量	≥10件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购买质量合格的数量占总数的比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采购任务	完成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火灾带来的财产损失	完成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火灾处置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火灾危害	完成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 指标	保护生态环境	完成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装备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开发区消防站装备配备资金			
主管部门	昌乐县消防救援大队	实施单位		昌乐县消防救援大队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8.48		
	其中:财政拨款	18.48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 目标	年内为开发区消防站配备装备器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经费总金额	18.48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装备配备数量	≥10件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购买合格产品占总数的百分比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采购任务	完成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火灾带来的财产损失	完成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火灾处置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火灾危害	完成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 指标	保护生态环境	完成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装备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县（区）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

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县（区）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